

保良局譚華正夫人幼稚園
家長及學生攝錄及拍攝刊登事

敬啟者：

為配合園方活動，本園經常替學生及家長拍攝或攝錄學校活動供家長觀賞，而有關片段或相片會有機會作公開性用途，包括本園網頁、簡介、報章、雜誌、電台或電視等，倘 台端不同意 本園刊登 貴子女及家長之相片及影片，請以書面通知本園。煩請填妥回條於九月二日(星期一)交回班主任彙集。

此致

貴家長

保良局譚華正夫人幼稚園謹啟
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四日

回 條

通告編號：1920-004

敬覆者：本人 * 同意 / 不同意 * 貴園所拍之錄像及相片，可作公開性之播放和在簡介、報章、雜誌、電台等上刊登。

此覆

保良局譚華正夫人幼稚園

班 別：_____

學生姓名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日 期：_____

*刪去不適用者